

证券代码：688500

证券简称：慧辰股份

公告编号：2026-021

## 北京慧辰资道资讯股份有限公司

### 2025年年度股东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会议是否有被否决议案：无
- 征集事项相关提案的表决结果（如适用）

#### 一、 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 股东会召开的时间：2026年5月8日

（二） 股东会召开的地点：北京市朝阳区酒仙桥北路甲10号院102号楼6层公司会议室

（三） 出席会议的普通股股东、特别表决权股东、恢复表决权的优先股股东及其持有表决权数量的情况：

1、出席会议的股东和代理人人数	37
普通股股东人数	37
2、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的表决权数量	19,768,548
普通股股东所持有表决权数量	19,768,548
3、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数量占公司表决权数量的比例（%）	26.7019
普通股股东所持有表决权数量占公司表决权数量的比例（%）	26.7019

注：截至本次股东会股权登记日，公司回购专用账户中股份数为1,262,351股，不享有股东大会

表决权。

(四) 表决方式是否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股东会主持情况等。

本次会议由公司董事会召集，董事长赵龙先生主持。会议采用现场投票方式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进行了表决。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程序及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证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五) 公司董事和董事会秘书的列席情况

- 1、公司在任董事7人，列席7人；
- 2、公司董事会秘书何东炯先生出席了会议。

## 二、 议案审议情况

(一) 非累积投票议案

1、议案名称：关于《公司 2025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普通股	19,761,848	99.9661	3,200	0.0162	3,500	0.0177

2、议案名称：关于《公司 2025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普通股	19,747,227	99.8921	17,821	0.0902	3,500	0.0177

3、议案名称：关于《公司 2025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普通股	19,761,848	99.9661	3,200	0.0162	3,500	0.0177

4、议案名称：关于《公司 2025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普通股	19,747,227	99.8921	17,821	0.0902	3,500	0.0177

5、议案名称：关于 2026 年度董事薪酬方案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普通股	19,747,227	99.8921	3,200	0.0162	18,121	0.0917

6、议案名称：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普通股	19,761,848	99.9661	3,200	0.0162	3,500	0.0177

7、议案名称：关于未弥补亏损达实收股本总额三分之一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普通股	19,751,848	99.9155	13,200	0.0668	3,500	0.0177

(二) 涉及重大事项，应说明 5%以下股东的表决情况

### 1、非累积投票议案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4	关于《公司 2025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212,182	90.8691	17,821	7.6320	3,500	1.4989
5	关于 2026 年度董事薪酬方案的议案	212,182	90.8691	3,200	1.3704	18,121	7.7605
6	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226,803	97.1307	3,200	1.3704	3,500	1.4989

注：本公告中相关数据若出现算术结果与所列数字计算所得存在差异，系由四舍五入造成。

### (三) 关于议案表决的有关情况说明

本次会议的议案均属于普通决议议案，已获出席本次会议的股东或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二分之一以上通过。

## 三、 律师见证情况

1、本次股东会见证的律师事务所：北京市金杜律师事务所

律师：柳思佳、陈睿

2、律师见证结论意见：

本所律师认为，公司本次股东会的召集和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证券法》等相关法律、行政法规、《股东会规则》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出席本次股东会的人员和召集人的资格合法有效；本次股东会的表决程序和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特此公告。

北京慧辰资道资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5月9日